

国家外汇管理局丽江市分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上级外汇管理部门相关要求,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丽江市分局(以下简称丽江市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决策部署,严格按照《条例》、《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及上级外汇管理部门要求,履行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职责,不断提升外汇管理透明度。

(一)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方面。1. 组织机构名称、咨询方式、监督投诉方式、办理地点、办理时间等法定公开内容通过上报国家外汇管理局云南省分局统一进行网上公示; 2. 行政许可事项通过在办公场所张贴外汇业务行政许可基本流程图,放置纸质行政许可办事指南等形式进行公示; 3. 行政许可岗位信息通过摆放“行政许可岗位信息公示牌”,明确国际收支、经常项目、资本项目行政许可办理人员; 4. 行政许可办理结果通过上报云南省分局进行统一公示。2023 年,丽江市分局积极推行

“政务服务+网上办理”，通过提供“线上”、“线下”两种业务办理渠道，全年共办结行政许可10件；5.其他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3年丽江市分局未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未发生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未发生行政事业性收费。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方面。2023年度，丽江市分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积极配合政府相关部门以及上级外汇管理部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四）政府信息管理及监督保障方面。严格执行《条例》、《指南》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严格做好行政许可办结事项的系统发布。明确行政许可工作的监督部门联系方式，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五）其他方面。2023年丽江市分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六)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丽江市分局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但仍存在薄弱环节需加强改进，如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对相关政策学习掌握有待提高等。下一步工作中，丽江市分局将按照上级外汇管理部门及地方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加强沟通，充分利用新媒体、新平台丰富展现形式，增强政策解读的可读性；进一步加强人员培训和学习，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丽江市分局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的情况。